

科学技术部火炬 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文件

国科火字〔2020〕77号

科技部火炬中心关于开展第五届中国 创新挑战赛申办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科技厅（委、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技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加快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搭建需求引导的科技成果转化对接平台，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在总结前四届中国创新挑战赛工作经验的基础上，在科技部指导下，科技部火炬中心将联合有关地方科技管理部门共同举办第五届中国创新挑战赛（以下简称“挑战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中国创新挑战赛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为指导，贯彻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构建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以需求为核心促进科技成果转化，通过“揭榜比拼”方式，解决技术创新需求难题。第五届中国创新挑战赛在全面总结经验做法、完善制度规范的基础上，紧密围绕关键核心技术，强化区域协同发展战略，聚焦战略性新兴产业，搭建以企业为主体的科技成果供需对接平台，支撑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组织机构

指导单位：科学技术部

承办单位：科技部火炬中心、地方科技管理部门等

三、工作安排

（一）申办要求

1. 工作思路符合中国创新挑战赛指导思想。各地要结合当地实际，紧密围绕国家战略目标，聚焦战略性新兴产业，梳理区域产业（行业）关键技术需求，确定赛事专题或产业领域，推动赛事高质量发展。

2. 工作计划详实、组织保障措施完善。具体承办单位具备一定的需求征集、分析、对接和运行保障能力，能够保障挑战赛的具体实施，能够按照挑战赛整体进度开展工作，10月底以前完成现场赛。

3. 省级科技管理部门牵头负责、省市联动。省级科技管理部门要积极牵头辖区内的赛事管理，要深度参与、统筹协调辖区内地市或国家高新区举办的赛事。

（二）申办流程

请省级科技管理部门组织辖区内各市级科技管理部门、国家高新区管委会等部门，根据本通知及《第五届中国创新挑战赛工作方案》（附件1），结合地方实际情况，选择有条件的地方（全省、城市或国家高新区）作为具体承办地，填写《第五届中国创新挑战赛申办表》（附件2）。各省级科技管理部门统筹辖区内情况，对申请表进行审核后出具申报函，于2020年4月17日前统一书面提交科技部火炬中心。

科技部火炬中心根据各地方提出的工作定位、工作条件、工作计划及组织保障措施，根据赛事领域、需求质量和时间节点等因素，研究确定第五届中国创新挑战赛的承办单位并向社会公告。

四、联系方式

科技部火炬中心成果推广处

联系人：王 茜 丛瑞海 刘春霞

电 话：010-88656292 6297 6291

邮 箱：chengg2@ctp.gov.cn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二区甲18号火炬中心

附件：1.第五届中国创新挑战赛工作方案

2.第五届中国创新挑战赛申办表

(此页无正文)



(此件依申请公开)

附件 1

第五届中国创新挑战赛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加快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搭建需求引导的科技成果转化对接平台，在总结前四届中国创新挑战赛工作经验的基础上，在科技部的指导下，科技部火炬中心将联合有关地方科技管理部门共同举办第五届中国创新挑战赛（以下简称“挑战赛”）。为了规范有关赛事工作流程，特制定第五届中国挑战赛工作方案，请赛事承办单位按工作方案开展工作。

一、组织机构及职能

科技部是挑战赛指导单位。科技部火炬中心联合有关地方科技管理部门等单位共同承办挑战赛各项赛事。

科技部火炬中心作为挑战赛牵头承办单位，主要负责研究工作思路，审定年度计划和开展监督评价等工作。具体包括统筹年度挑战赛工作计划、建设和运行挑战赛官网和平台、协调各地赛事安排、组织开展挑战赛宣传、培训和监督、评价工作等。

省级科技管理部门作为挑战赛承办单位，根据实际情况，统筹确定开展挑战赛的区域范围（全省、城市或国家高新区），研究工作思路，制定年度计划，按照计划推动辖区内各项赛事开展，并研究制定有关政策给予支持和补助。地方科技管理部门等单位

作为挑战赛具体承办单位，在省级科技管理部门的统一领导和统筹协调下，负责组织开展挑战赛工作。

二、工作流程

（一）申办流程

1. 提出申请

各省级科技管理部门根据本地实际情况，自愿申请开展中国创新挑战赛。

2. 确定名单

科技部火炬中心根据各地方提出的工作定位、工作条件、工作计划及组织保障措施，根据赛事领域、需求质量和时间节点等因素，研究确定中国创新挑战赛的承办单位。

3. 正式启动

科技部印发通知，正式启动中国创新挑战赛。各承办单位根据赛事工作方案，开展相关工作。

（二）业务流程

1. 征集需求

（1）征集。地方承办单位面向本区域开展需求征集工作。需求方自行（也可由地方承办单位委托服务机构和专家团队进行辅导）开展需求挖掘，提交至地方承办单位。

（2）分析。地方承办单位委托服务机构和专家团队对全部需求逐一进行分析，提出解决需求的综合建议。

2. 发布需求

地方科技管理部门、地方承办单位通过挑战赛官网及各地相关媒体、科技平台向社会公开发布和推送需求。

科技部火炬中心联合地方科技管理部门和地方承办单位，开展需求集中发布工作，并通过各类平台、媒体、网络等渠道进行广泛推送，同时定向发送邀请函，有针对性地邀请潜在挑战者。

3. 征集解决方案

(1) 地方承办单位通过知识产权检索、成果库精准匹配等方式，积极寻找、定位和动员社会各界的技术持有者积极参赛。

(2) 科技部火炬中心通过集中发布需求，采取多种途径邀请有解决方案能力的挑战者参与需求的解决，帮助各地征集到更多的解决方案。

4. 需求对接

(1) 解决方案评估。地方承办单位组织专家、服务机构及需求方，对解决方案进行分析、评估，帮助需求方进行解决方案初选和优选。

(2) 开展对接服务。地方承办单位围绕本区域内征集的所有需求，开展形式多样的对接服务，力争每个需求都得以解决。如有合作意向，应签订意向合作协议。

(3) 举办现场赛。经充分对接，仍引发激烈竞争致使需求方难以自主选择最佳解决方案时，可以通过现场赛形式进一步对挑战者及解决方案进行评估和评比。地方承办单位确定现场赛工作方案及现场比拼内容，报火炬中心同意后开展。

现场赛分为竞争对接和现场比拼两个环节。

竞争对接环节，地方承办单位组织挑战者依次与需求方进行面对面的对接、洽谈，由需求方（服务机构协助）对所有挑战者及解决方案进行综合评议。如有合作意向，则现场签订合作协议。

现场比拼环节，地方承办单位组织挑战者携带解决方案参加路演，由需求方、技术专家、投资专家和技术经纪人等组成评委，对挑战者和解决方案进行现场评价。由需求方最终确定合作方，并现场签订合作协议。

5. 奖励支持与服务

(1) 在挑战赛（特别是现场赛）中胜出的挑战者应获得一定额度的资金奖励。奖励资金原则上由需求方支付。奖金仅用作奖励挑战者，不作为技术转让、技术许可或其他独占性合作的强制条件。

(2) 通过挑战赛成功实现技术供需对接的需求方，可按所在地方技术成果转移转化相关政策给予奖励或补助；签订技术合同并形成的产学研合作项目，优先纳入地方科技计划给予支持。

(3) 挑战赛承办单位将聚集和整合相关资源，为需求方与挑战者提供包括科技政策咨询、企业战略咨询、知识产权、技术交易和投融资等服务，进行后续跟踪与效果评价。

6. 总结与评价

地方承办单位全面梳理挑战赛实施情况，报地方科技管理部门。地方科技管理部门汇总辖区内各项赛事情况，认真总结经验

与成效，分析不足和原因，提出相关建议和意见，报送科技部火炬中心。

附件 2

第五届中国创新挑战赛申办表

| | |
|----------|---------------------|
| 赛事名称 | 第五届中国创新挑战赛（ ） |
| 专题/产业领域 | |
| 承办单位 | |
|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
| 工作思路 | (200 字以内) |
| 需求情况 | (填写需求摸底情况, 200 字以内) |
| 工作经验 | (200 字以内) |

| | |
|---------------|---|
| <p>工作计划</p> | <p>(需求征集、发布、对接、现场赛等环节的时间节点，原则上现场赛安排在 10 月底之前；奖励与支持情况。300 字以内)</p> |
| <p>组织保障</p> | <p>(组织保障、经费保障、运行保障等。200 字以内)</p> |
| <p>服务机构名单</p> | |
| <p>承办单位意见</p> | <p>(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备注：请按照内容及字数要求填写，提交纸质盖章件的同时发送电子版至邮箱：chengg2@ctp.gov.cn，如有相关配套政策等附件可一并发送。